

证券代码：873255

证券简称：奔月生物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## 山东奔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(更正后)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山东奔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2 年 5 月 10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本次权益分派基准日未分配利润为 3,255,579.18 元，资本公积为 10,882,490.76 元（其中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为 8,000,000 元，其他资本公积为 2,882,490.76 元），不存在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。本次权益分派共计转增 10,850,000 股，派发现金红利 2,999,998.96 元。

### 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1、本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

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1,7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，（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3.686635 股，不需要纳税；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1.313365 股，需要纳税），每 10 股派 1.382488 元人民币现金。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21,700,000 股，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32,550,000 股。

2、扣税说明

（1）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适用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（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），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持股 1 个月（含 1 个月）以内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539171 元；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（含 1 年）的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269585 元；持股超过 1 年的，不需补缴税款。

(2) 对合格境外投资者股东，根据国税函[2009]47号，公司按10%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后，实际每10股派发1.112903元。

(3) 对于合格境外投资者之外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，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

## 二、权益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：2022年5月31日

除权除息日为：2022年6月1日

## 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2022年5月31日下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投资者R日（R日为权益登记日）买入的证券，享有相关权益；对于投资者R日卖出的证券，不享有相关权益。

## 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- 1、本次所送（转）股于2022年6月1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。
- 2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22年6月1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五、本次所送（转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22年6月1日。

## 六、股份变动情况表

股份性质	本次变动前		本次变动	本次变动后	
	数量（股）	比例（%）	送股（或转增）	数量（股）	比例（%）
限售流通股	11,987,004	55.24	5,993,502	17,980,506	55.24
无限售流通股	9,712,996	44.76	4,856,498	14,569,494	44.76
总股本	21,700,000	100.00	10,850,000	32,550,000	100.00

## 七、相关参数变动情况

### （一）调整每股收益

本次实施送（转）股后，按新股本 32,550,000 股摊薄计算，2021 年年度，每股净收益为 0.2466 元。

### （二）特别表决权股份数量及其权益变动情况

本公司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。

## 八、联系方式

地址：山东省东营市利津县刁口乡银海三路 15 号      联系人：申讳

电话：0546-6085056      传真：0546-637999

## 九、备查文件

《山东奔月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山东奔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26 日